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秦志平  
電話：02-2737-7942  
電子信箱：jpchyn@nstc.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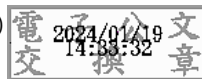
受文者：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科會文字第11300053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H0P000056\_113D2001434-01.pdf、113H0P000056\_113D2001435-01.pdf)

主旨：修正「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第七點，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送修正「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第七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301單位）  
副本：本會綜合規劃處、科教國合處、自然處、工程處、生科處、人文處、主計處、資訊處、法規會(均含附件)



主任委員吳政忠